公司代码：601238 公司简称：广汽集团

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董事会建议向全体股东派发每10股1.5元（含税）的末期现金股利，加上本年度中期已派发的每10股0.3元（含税）的现金股利，全年累计派发现金股利占全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约为31.17%。

二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广汽集团	601238
H股	香港联合交易所	广汽集团	02238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眭立	刘东灵
办公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兴国路23号广汽中心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兴国路23号广汽中心
电话	020-83151139	020-83151139
电子信箱	ir@gac.com.cn	ir@gac.com.cn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本集团现有主要业务包括研发、整车（汽车、摩托车）、零部件、商贸服务、金融五大业务板块，构成了完整的汽车产业链闭环。

1、研发板块

本集团研发以广汽研究院为主体，是本公司直接投资、管理，并在授权范围内相对独立运营的分公司和战略事业部，主要负责集团新产品、新技术的总体发展规划并具体实施重大的研发工作。

2、整车板块

（1）乘用车主要通过子公司广汽乘用车和合营公司广汽本田、广汽丰田、广汽菲克、广汽三菱生产。

产品：

本集团乘用车产品包括12个系列的轿车、30个系列的SUV及3个系列的MPV。

本集团燃油车产品主要包括：

广汽传祺Trumpchi（GA4、GA6、GA8、GS3、GS4、GS4 COUPE、GS5、GS8、GS8S、M6、M8等）；

广汽本田Accord（雅阁）、Crider（凌派）、Vezel（缤智）、Odyssey（奥德赛）、Fit（飞度）、Avancier（冠道）、Breeze（皓影）、Acura CDX、Acura TLX-L、Acura RDX等；

广汽丰田Camry（凯美瑞）、Highlander（汉兰达）、Wildlander（威兰达）、Yaris L（致炫、致享）、Levin（雷凌）、C-HR等；

广汽菲克JEEP自由光、JEEP自由侠、JEEP指南者、JEEP大指挥官等；

广汽三菱ASX（劲炫）、Outlander（欧蓝德）、Eclipse Cross（奕歌）等；

本集团节能与新能源产品包括：

广汽传祺GS4?PHEV、GE3；

广汽埃安AION S、AION LX、AION V；

广汽本田雅阁锐·混动、奥德赛锐·混动、皓影锐·混动、凌派锐·混动、Acura CDX混动、世锐、VE-1；

广汽丰田凯美瑞双擎、威兰达双擎、雷凌双擎、雷凌双擎E+、iA5、C-HR EV；

广汽菲克JEEP大指挥官·PHEV；

广汽三菱祺智?PHEV、祺智?EV；

广汽蔚来HYCAN（合创）007

商用车主要通过合营公司广汽日野和联营公司广汽比亚迪生产。主要产品为轻、重型卡车、工程车、大中型客车等。

产能：本报告期广汽本田增城工厂产能扩大建设项目二期产能12万辆/年于2020年2月投产。截至本报告期末，汽车总产能为273.3万辆/年。

销售渠道：本集团通过销售门店及互联网渠道开展汽车销售，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公司连同合营联营企业拥有覆盖全国31个省、市、自治区和直辖市的乘用车4S店2,525家。

（2）摩托车

摩托车主要通过合营公司五羊本田生产，主要的产品包括跨骑式摩托车、弯梁式摩托车以及踏板式摩托车等。截至本报告期末，本集团摩托车总产能为125万辆/年。

3、商贸服务板块

本集团主要通过子公司广汽商贸（及其控股、参股公司）、大圣科技及联营公司如祺出行等围绕汽车行业上下游产业链，开展汽车销售、物流、国际贸易、二手车、废旧汽车拆解、资源再生、配套服务、数字化及移动出行等业务。

4、零部件板块

本集团主要通过子公司广汽部件的控股、共同控制、参股公司及本集团联营公司广丰发动机、上海日野生产汽车零部件，主要包括发动机、变速器、座椅、微电机、换挡器、电控、内外饰等，产品76%左右为本集团整车配套。

5、金融板块

本集团主要通过子公司广汽财务、中隆投资、广汽资本、众诚保险及合营公司广汽汇理等企业开展金融投资、保险、保险经纪、融资租赁、汽车信贷等相关业务。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0年	2019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年
总资产	142,806,662,917	137,409,527,863	3.93	132,119,734,666
营业收入	62,717,111,384	59,233,684,226	5.88	71,514,518,8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965,826,997	6,617,537,435	-9.85	10,902,645,3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807,358,415	3,840,520,528	25.17	9,803,106,0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4,321,007,368	80,134,086,002	5.22	76,549,828,7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87,231,594	-380,571,401	-658.66	-1,268,116,29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8	0.65	-10.77	1.0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8	0.64	-9.38	1.0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27	8.46	减少1.19个百分点	14.97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10,765,458,808	14,673,618,282	17,407,027,850	19,871,006,4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8,493,097	2,199,622,899	2,683,802,325	963,908,6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79,595,179	2,103,820,452	2,339,929,815	443,203,3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73,241,577	107,037,156	-1,003,867,543	4,482,840,370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注1	85,66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21,217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质押或冻结情况 数量	股东性质
广州汽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注2	0	5,499,140,069	53.13	0	无		国有法人
HKSCC NOMINEES LIMITED注3	169,080	3,095,304,266	29.91	0	未知		境外法人
广州汇垠天粤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0	421,898,543	4.08	0	质押	210,949,271	国有法人
广州国资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0	210,949,272	2.04	0	无		国有法人
广州金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广金资产财富管理优选3号私募投资基金	-49,000	210,900,271	2.04	0	无		其他
广州轻工工贸集团有限公司	0	105,474,635	1.02	0	无		国有法人
普星聚能股份公司	-9,104,253	100,060,000	0.97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穗甬控股有限公司	-32,517,261	72,957,374	0.70	0	质押	52,737,317	国有法人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锦程沙洲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0	41,852,306	0.40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魏兆琪	21,200,702	31,131,900	0.30	0	无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第一大股东广汽工业集团与上述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情形，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为一致行动人。						

注1：报告期末，股东总数为85,664户，其中A股为85,406户，H股为258户；截止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为121,217户，其中A股为120,959户，H股为258户。

注2：广州汽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A股5,206,932,069股，约占本公司A股股本的71.81%；同时，通过港股通及其香港全资子公司广汽集团（香港）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H股292,208,000股，约占本公司H股股本的9.43%；故其持有本公司A、H股合计共为5,499,140,069股，约占本公司总股本的53.13%；

注3：HKSCC NOMINEES LIMITED即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其持有的H股股份为代表多个客户持有，广汽集团（香港）有限公司持有的公司H股股份也委托登记在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处。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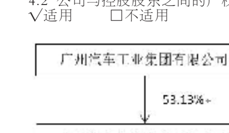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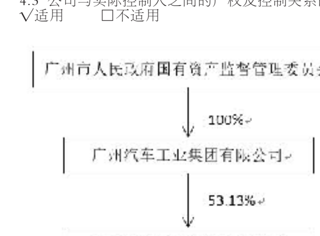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1 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2012年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债券(第一期)(10年期)	12广汽02	122243	2013-03-20	2023-03-20	3,000,000,000	5.09	单利按年计息	上海证券交易所

5.2 公司债券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12广汽02”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按时完成了付息事宜，票面利率为5.09%，每手“12广汽02”面值1,000元派发利息50.90元（含税）。

5.3 公司债券评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0年5月14日，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对公司于2013年发行的2012年公司债券进行了跟踪评级，跟踪评级结果为：维持本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A，评级展望为稳定；同时维持“12广汽02”债项AAA的信用等级。

5.4 公司近2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指标	2020年	2019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资产负债率(%)	39.32	39.99	-1.69
EBITDA全部债务比	0.75	0.75	0
利息保障倍数	10.05	10.20	-1.44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集团的营业总收入约为631.57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约5.78%；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为59.66亿元，较上年同期减少约9.85%；基本每股收益约为0.58元，较上年同期减少约10.77%。

本报告期业绩变动主要影响因素是：

1、尽管经受经济下行压力及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国内汽车行业的产销曾出现大幅下滑，但随着国内抗疫形势持续向好，一系列利好政策相继出台实施，国内汽车产销形势逐渐回暖，行业表现大大好于预期。面对复杂多变的形势，本集团积极采取措施开展经营挽回，主要指标持续改善，全年汽车销量同比降幅收窄至0.89%，优于国内行业平均水平。本集团始终坚持正向研发、自主创新，加快推出新产品，不断增强产品力。本报告期内推出了广汽传祺M8大师版、GS4 PHEV、GS4 COUPE、GS8S、全新GA8、广汽埃安AION V等多款全新、中改、年款车型，进一步丰富自主品牌明星产品组合。其中，自主品牌新能源车销量逆势上涨，全年销量超过6万辆，同比增长超40%。

2、日系合资企业产品技术推陈出新，综合竞争力不断提升，其中广汽丰田持续逆势上扬态势，主力车型供不应求，新推出威兰达和C-HR EV，TNGA车型不断丰富，新能源和节能产品的结构比例持续提高；广汽本田皓影持续热销，新推出冠道中改款、讴歌CDX中改款、凌派锐·混动、第四代飞度、纯电动SUV VE-1+等。

3、产业链上下游的金融服务、汽车部件及商贸服务等配套业务紧密围绕集团战略深入推进，各业务板块协同效应持续显现，助力主业发展。其中金融企业间合作不断加深、业务拓展创新，有力支持集团汽车销售；如祺出行不断丰富产品业务，延伸服务范围，报告期内市场份额稳步提升。

（二）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子公司的相关信息详见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报告期合并范围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五日

A股代码：601238 A股简称：广汽集团 公告编号：临2021-016

H股代码：02238 H股简称：广汽集团

债券代码：122243、113009、191009 债券简称：12广汽02、广汽转债、广汽转股

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61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61次会议于2021年3月25日（星期四）上午10:00在广州市珠江新城兴国路23号广汽中心32楼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应出席会议董事11人，其中，现场出席董事5人，赵福全董事、肖胜方董事、王克勤董事、陈军董事、丁宏祥董事、韩颖董事以视频及书面签署等方式参加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由曾庆洪董事长主持，会议听取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0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并以书面投票方式，审议并通过了以下决议事项：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董事会建议以利润分配股权登记日（公司将另行公告）公司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息为每10股1.5元人民币（含税），并建议授权一名董事或董事会秘书在股东大会通过本议案后，拟定并刊发利润分配实施公告。

审议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九、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职业经理人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结果的议案》。

审议结果：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1票。冯兴亚董事因同时担任公司总经理，本议案回避表决。

十、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任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中国会计准则的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审计费用约95万元；聘任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1年度香港会计准则的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审计费用约310万元。

审议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1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任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费用约38万元。

审议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予公司董事会增发股份的一般性授权的议案》。同意提请股东大会一般及无条件授予董事会（或由董事会授权的人士）决定单独或同时配发、发行及处理不超过公司已发行的内资股（“A股”）或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各自数量的20%的A股或H股或可转换成该等股份的证券、购股权、认股权证或可认购公司A股或H股的类似权利（以本议案获得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时的总股本为基数计算）。

审议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一般性授权的议案》。同意提请股东大会一般及无条件授予董事会（或由董事会授权的人士）在可发行债券额度范围内，决定在境内外债券市场新增发行本金不超过200亿人民币或等值外币的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事宜。

审议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广汽集团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1-2023年）〉的议案》。

审议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风险管理工作报告及2021年工作计划的议案》。

审议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合规管理工作报告及2021年工作计划的议案》。

审议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时代广汽增资的议案》。同意按股比对联营企业时代广汽动力电池有限公司增资10亿元及项目建设内容调整方案；其中本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广汽埃安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按合计持有49%的股比增资4.9亿元。

审议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本公司拟定于2021年5月14日14:00在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兴国路23号广汽中心32楼会议室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并授权一名董事或董事会秘书拟定并刊发股东大会通知。

审议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以上议案一、二、三、四及议案十一、十二、十三、十四、十五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25日

A股代码：601238 A股简称：广汽集团 公告编号：临2021-018

H股代码：02238 H股简称：广汽集团

债券代码：122243、113009、191009 债券简称：12广汽02、广汽转债、广汽转股

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5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不变

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1年3月2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61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拟以利润分配股权登记日（另行公告）公司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派发每10股1.5元人民币（含税）现金股息，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44,850,165,072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0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5元（含税）。

截至2021年2月28日，公司总股本10,350,992,882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15.53亿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包括中期已分配的现金红利）比例约为31.17%。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和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派发现金红利金额不变。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1年3月2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61次会议，全票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拟以利润分配股权登记日（另行公告）公司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派发10股1.5元人民币（含税）现金股息。

（二）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的审议、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是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做出的，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公司章程》、《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分红规划2018-2020》的相关规定与要求，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

（三）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决策程序、利润分配的形式符合《公司章程》和《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分红规划2018-2020》要求。综合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现金流情况及资金需求等因素，符合公司经营现状，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及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25日

A股代码：601238 A股简称：广汽集团 公告编号：临2021-017

H股代码：02238 H股简称：广汽集团

债券代码：122243、113009、191009 债券简称：12广汽02、广汽转债、广汽转股

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23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本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23次会议于2021年3月25日（星期四）上午8:45在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兴国路23号广汽中心1604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6名，现场出席监事5名，龙勇监事以视频方式参加本次会议。会议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经过书面投票表决，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够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报告期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公司监事会目前未发现参与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3、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4、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决策程序、利润分配的形式符合《公司章程》和《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分红规划2018-2020》要求。综合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现金流情况及资金需求等因素，符合公司经营现状。同意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5、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6、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7、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8、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9、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2021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10、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风险管理工作报告及2021年工作计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11、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合规管理工作报告及2021年工作计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议案1至议案4、议案8、议案9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3月25日

A股代码：601238 A股简称：广汽集团 公告编号：临2021-019

H股代码：02238 H股简称：广汽集团

债券代码：122243、113009、191009 债券简称：12广汽02、广汽转债、广汽转股

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简要原因及前任会计师的异议情况：根据广州市国资委《关于进一步加强直接监管企业财务决算审计工作的指导意见》（穗国资财〔2020〕8号）的相关要求，对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承办同一企业财务决算审计业务超过规定年限的，应予以更换。公司原聘任的立信会计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已超过规定年限，公司拟变更负责A股财务报告审计工作的会计师事务所。公司已就更换会计师事务所事项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事先沟通，立信会计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无异议。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下称：信永中和）

成立日期：2012年3月2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首席合伙人：谭小青先生

2、人员信息

截止2020年12月31日，信永中和合伙人（股东）229人，注册会计师1,750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超过600人。

3、业务规模

信永中和2019年度业务收入为27.6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为19.02亿元，证券业务收入为6.24亿元。2019年度，信永中和上市公司年报审计项目300家，收费总额3.47亿元，涉及的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金融业，采矿业等。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175家。

4、投资者保护能力

信永中和已购买职业保险符合相关规定并涵盖因提供审计服务而依法所应承担的民事赔偿责任，2019年度所投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1.5亿元。

近三年在执业中无相关民事诉讼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5、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信永中和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0次、监督管理措施8次、自律监管措施0次和纪律处分0次。17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0次、监督管理措施19次和自律监管措施0次。

（二）项目成员信息

1、基本信息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陈锦棋先生，1994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11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1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1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超过10家。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欧金光先生，2015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16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1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1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1家。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无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等情况。

3、独立性

信永中和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本期（2021年度）审计费用1,330,850.00元，其中年报审计费用950,500.00元，内控审计费用380,350.00元，系按照会计师事务所提供审计服务所需的专业技能、工作性质、承担的工作量，以所需工作人、日数和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确定。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一）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下称：立信）由我国会计泰斗潘序伦博士于1927年在上海创建，1986年复办，2010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上海市。立信是国际会计网络BDO的成员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具有H股审计资格，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登记。

截至2020年底，立信已连续为公司提供A股财务报告审计服务12年，签字项目合伙人张宁已连续签字1年、签字注册会计师李家俊已连续签字2年。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

根据广州市国资委《关于进一步加强直接监管企业财务决算审计工作的指导意见》（穗国资财〔2020〕8号）的相关要求，对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承办同一企业财务决算审计业务超过规定年限的，应予以更换。公司原聘任的立信会计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已超过规定年限，公司拟变更负责A股财务报告审计工作的会计师事务所。公司已就更换会计师事务所事项与立信进行了事先沟通，立信对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无异议。

（三）前后任会计师沟通情况说明

经公司同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1153号——前任注册会计师与后任注册会计师的沟通》的规定，与立信进行了充分沟通，情况如下：

公司管理层正直和诚信，管理层在重大会计、审计等问题上不存在意见分歧；不存在与治理层沟通的管理层舞弊、违反法规行为以及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不存在其他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及其他特殊事项。

三、变更会计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对信永中和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充分了解和审查，认为参与审计人员均具备实施审计工作所需的专业知识和相关的职业证书，具有从事证券相关业务的资格，在执业过程中能够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同意向董事会提议聘任信永中和为公司2021年度A股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关于本次聘任会计事务所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对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信永中和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2021年度公司审计要求，同意将聘任信永中和为2021年审计机构的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发表独立意见：公司独立董事一致认为，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能力与经验，能够独立、客观、公正地对公司财务状况、内部控制情况进行评价，能够满足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要求，且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聘任信永中和为公司2021年度A股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三）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1年3月2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61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及《关于聘任2021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聘任信永中和为公司2021年度A股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四）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3月25日

公司代码：688505 公司简称：复旦张江

上海复旦张江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描述可能存在的重大风险，敬请查阅“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二）风险因素”部分内容。

3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4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5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6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拟以2020年度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5元（含税），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5,215万元（含税），占本集团2020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31.67%。公司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该事项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

7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复旦张江	688505	不适用
H股	香港联合交易所主板	復旦張江	01349	不适用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姓 名	薛燕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张江高科技园区蔡伦路308号
电 话	021-58553583
电子信箱	ir@fd-zj.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一）主要业务

本集团主要从事生物医药的创新研究开发、生产制造和市场营销。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坚持以「我们多一分探索，人类多一分健康」为企业宗旨，以探索临床治疗的缺失和不满意并提供更有效的治疗方案和药物为核心定位，务求成为生物医药业界的创新者及领先者。

本集团的主要销售产品包括：

—皮肤科产品

i）盐酸氨酮戊酸外用散（艾拉®）

艾拉®，首创药物，为全球首个针对尖锐湿疣的光动力药物，上市多年后已成为临床首选药物。艾拉®光动力治疗方案与传统疗法相比，显著降低了尖锐湿疣治疗后的复发率，解决了该疾病的临床难题，填补了特殊部位（尿道内、肛管内、宫颈部位）尖锐湿疣治疗的国际空白，成为国内光动力治疗的代表性产品。由本公司首推的艾拉®结合光动力治疗方案自2013年起就被收入《皮肤性病学》教科书和相关临床治疗指南，并在最新的第九版中新增了盐酸氨酮戊酸结合光动力于痤疮治疗中的应用。

艾拉®于二零零七年上市销售，作为国内首个光动力药物，艾拉®能够选择性地在尖锐湿疣细胞中分布和累积，加以特定波长和能量的光波照射，选择性地杀死尖锐湿疣细胞而不损害周围正常组织细胞。正是基于这种治疗特点，艾拉®对亚临床感染和潜伏感染也能起到治疗效果。因此，相比传统的治疗手段，艾拉®结合光动力的治疗方案，填补了尿道口尖锐湿疣长期缺乏有效治疗的空白，同时病人耐受性好，安全性高，不留疤痕，不良反应发生率和复发率均远远低于此前的平均水平。

ii）注射用海姆泊芬（复美达®）

治疗鲜红斑痣的复美达®，全球首个针对鲜红斑痣的光动力药物，是集新药靶、新化合物和新适应症于一体的新药，该产品于二零一七年正式上市销售。海姆泊芬进入人体后会迅速向组织扩散并特异性分布于血管内皮细胞，在特定波长的激光或LED光照射下，会选择性破坏富含光敏剂的血管内皮组织。病灶部位扩张畸形的毛细血管网将在光动力作用和后续的体内凝血系统作用下被清除，而达到治疗的目的。鲜红斑痣此前并没有良好的治疗手段，相比较传统的治疗方法，作为第二代光敏剂，海姆泊芬有着化合物结构稳定、光毒作用低、代谢迅速、避光期短、病灶消退均匀、治愈率高、瘢痕发生率低、不易复发等显著优势。该药目前在市场上所表现的优异疗效，以及相比于传统激光治疗的高治愈率让临床医生和研究者欢欣鼓舞。海姆泊芬作为一种新型光敏剂用于鲜红斑痣治疗亦被收录于第九版《皮肤性病学》教科书中。

—抗肿瘤产品

i）长循环盐酸多柔比星脂质体注射液（里葆多®）

治疗肿瘤的里葆多®于二零零九年八月上市销售，该药物是一种采用先进的隐形脂质体技术包封，具有被动靶向特性的多柔比星新剂型。它是蒽环类药物的更新换代产品，在肿瘤治疗学上具有提高疗效、降低心脏毒性、骨髓抑制以及减少脱发等优势。

（二）主要经营模式

1、盈利模式

本集团主要从事生物医药的创新研究开发、生产制造和市场营销，通过自主研发产品的产业化，最终实现销售收入和利润。报告期内，本集团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公司医药产品的销售收入。

2、采购模式

本集团采购主要分为生产用采购、研发性采购和日常办公采购。本集团制定了《物资领用及请购管理制度》以及在cGMP体系下的《物资采购管理》规程、《供应商管理》规程，以保证集团采购活动的有序进行。

3、生产模式

本集团的生产体系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搭建。本集团生产体系包括生产部门和质量部门。公司执行“以销定产”的生产策略，以市场需求为导向，根据订货合同和预计销售情况，结合库存情况编制生产计划。

4、市场营销及销售模式

本集团主要采用经销模式进行产品的销售。本集团光动力技术药物艾拉®、复美达®采用自有团队进行市场营销，抗肿瘤药物里葆多®采用委托CSO进行市场营销。

5、管理模式

本集团致力于建立规范、稳健的企业管理架构，并通过提高透明度、建立有效的问责机制，以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科学决策，从而维护全体股东利益。

报告期内，本集团的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改变。

（三）所处行业情况

1. 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1、我国医药行业发展概况

医药行业是国民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随着经济发展和居民生活水平的提高，中国医药行业呈现持续良好的发展趋势，医药产业的地位逐渐提高。未来，中国医药行业将继续保持增长，在国民经济中的地位将不断提升。

2、中国皮肤病类药物行业现状

目前大气污染日益严重，导致皮肤病发病率不断提高，而皮肤病的致病因素也在不断地升级。皮肤病是医学上的常见病、多发病，具有发病范围广、病情种类多、治疗时间长等特征。近年来，皮肤病患者数量持续增长，年龄日趋年轻化，且由于皮肤病病情反复，患者拖延病情，治疗费用高等原因，给患者康复带来极大不利。

1. 尖锐湿疣治疗领域

尖锐湿疣又称生殖器疣或性病疣，是一种由人类乳头瘤病毒（HPV）感染引起的性传播疾病，属于皮肤性病范畴。人乳头瘤病毒（HPV）迄今已发现77种，主要感染上皮，人是唯一宿主，引起尖锐湿疣的病毒主要是HPV-6、11、16、18型。尖锐湿疣的治疗目的是去除疣体，尽可能地减少或预防复发。尖锐湿疣在治疗方案上主要有药物治疗、物理治疗以及光动力疗法三种。其中，药物治疗之代表为0.5%鬼臼毒素酊（软膏）、5%咪喹莫特乳膏、80%-90%三氯醋酸（TCA）或二氯醋酸（BCA）、干扰素、氟尿嘧啶，物理治疗之代表为手术治疗、冷冻疗法、激光治疗、电灼治疗，光动力学疗法指艾拉®光动力疗法。

1. 鲜红斑痣治疗领域

鲜红斑痣是一种常见的先天性真皮浅层毛细血管网扩张畸形。表现为无数扩张的毛细血管所组成的较扁平而很少隆起的斑块，病灶面积随身体生长而相应增大，终生不消退，可发生于任何部位，但以面颈部多见，占75%-80%。在新生儿中发病率高达千分之三至四。此前没有良好的治疗手段，但如不及时治疗，65%以上的患者病灶会逐渐扩张，在40岁以前出现增厚或发生结节，严重影响容貌和心理。

1. 中国抗肿瘤类药物行业现状

恶性肿瘤是当今威胁人类健康和社会发展最为严重的疾病之一。全球184个国家和地区中，中国的恶性肿瘤发病总体而言位居中等偏上水平，约占全球恶性肿瘤发病的21.8%[1]

[1] 数据来源：米内综合数据库。

2. 蒽环类抗肿瘤药物行业现状

蒽环类药物属于抗肿瘤抗生素，是由微生物产生的具有抗肿瘤活性的化学物质。蒽环类药物包括柔红霉素（DNR）、多柔比星（ADM，又称阿霉素）、表柔比星（EPI，又称表阿霉素）、吡柔比星（THP，又称吡喃阿霉素）、米托蒽醌（MIT）和卡柔比星等。我国蒽环类抗肿瘤药物中，市场份额排在首位的是多柔比星，多柔比星临床常用于恶性淋巴瘤、急性白血病和乳腺癌的治疗，多柔比星是临床常用的蒽环类抗肿瘤药，抗瘤谱广，疗效好，但是该药的毒性作用也较为严重。除骨髓抑制、胃肠道毒性及脱发外，尚能引起严重的心脏毒性，且为剂量限制性，累积量大时可引起心肌损害乃至心衰，极大地限制了多柔比星的临床应用。

脂质体是目前研究比较广泛，最有发展前途的一种纳米类靶向制剂载体，至今各国学者在此领域已经进行了大量的基础研究，发现脂质体在抗癌、抗菌药物等的包裹及释放、在免疫和临床诊断等方面具有广泛的应用价值。

与传统的多柔比星相比，PEG化多柔比星脂质体具有作用时间长、心脏毒性低和肿瘤靶向性好等特征。不仅对淋巴瘤、卡波氏肉瘤等多种肿瘤的疗效令人满意，同时能有效改善上述相关不良反应，显著降低心脏毒性，提高多柔比星治疗指数。

2. 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1）光动力技术

现代光动力疗法是从1900年德国学者Raab首次发现光和光敏剂的结合能够产生细胞毒性效应开始，20世纪七十年代这项技术被逐渐应用到临床。1993年，加拿大卫生部批准了世界上首个光敏药物photofin II用于膀胱癌的治疗，光动力治疗开始得到全球科学家的广泛关注，并有多个光敏药物陆续获准上市。中国在八十年代初开始光敏药物的研究，并将光动力治疗的临床应用从恶性肿瘤治疗扩展至多种良性疾病，目前已成为全球光动力药物研发领域最活跃的地区之一。

近年来光动力疗法由于光敏物质、光源及导光系统的发展和进步，以及毒副作用小和对器官功能的保护作用等特性，光动力疗法已经逐步成为肿瘤及多种良性病变的重要治疗手段之一，在体表及腔道浅表增生性病变的治疗上具有独特的临床优势。

公司作为近年来光动力疗法发展的先驱，是世界范围内光动力技术的代表企业之一。公司目前拥有包括盐酸氨酮戊酸、海姆泊芬、多替泊芬等成熟的光敏化合物，其中艾拉®（盐酸氨酮戊酸散）、复美达®（注射用海姆泊芬）已于中国上市，且有多个重点项目在研中，根据公开资料显示，公司是目前全球光动力药物产品线最多的公司，亦是全球光动力产品销售额最高的公司。

截至报告期末，国内已上市的光动力药物为血卟啉、盐酸氨酮戊酸、维替泊芬、海姆泊芬等四个品种。基于不同的适应症及治疗侧重，公司的产品尚未与其他光动力产品产生直接竞争。

（2）纳米药物生产技术

多柔比星(Doxorubicin)是一种广谱抗肿瘤药物，在临床上用于治疗大多数恶性肿瘤，包括急性白血病、骨肉瘤、肝癌、胃癌等。但多柔比星具有较强的毒副作用，包括心脏毒性、肝脏毒性、骨髓抑制等。1995年首个抗癌类纳米制剂Doxil（多柔比星脂质体）获FDA批准上市用于治疗HIV相关的卡波西肉瘤，后又被许可用于治疗卵巢癌和多发性骨髓瘤。与普通制剂相比，PEG化的多柔比星脂质体可通过逃避网状内皮系统吞噬、增加药物渗透效率、延长循环滞留时间以及特定的肿瘤靶向作用等多种方式，达到药物定位释放，与传统的多柔比星相比，PEG化多柔比星脂质体具有作用时间长、心脏毒性低和肿瘤靶向性好等特征。不仅对淋巴瘤、卡波氏肉瘤、多发性骨髓瘤、妇科肿瘤、乳腺癌等多种肿瘤的疗效令人满意，同时能有效改善相关不良反应，显著降低心脏毒性，提高多柔比星治疗指数。目前该药物已被《美国国家综合癌症网络(NCCN)指南》推荐用于一线治疗淋巴瘤、多发性骨髓瘤、卵巢癌等，二线治疗乳腺癌、骨与软组织肉瘤、病程有进展的艾滋病相关的卡波氏肉瘤等多种癌症。公司于2009年实现了多柔比星脂质体的国内首仿。

3. 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我国生物医药行业除了技术革新带来的行业发展，产业政策对行业的发展也产生了深远的影响。

1）人口增长、老龄化使得药品需求不断增加

随着我国人口数量的自然增长、人口老龄化以及居民卫生保健意识的不断增强，我国医药制造行业持续快速发展。根据国家统计局[2]

[2]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官网 www.stats.gov.cn

数据，2019年末，我国共有14亿人口，人口自然增长率为3.34‰，人口的自然增长将带来药品市场的新增需求。同时，我国人口老龄化呈加速趋势，2015年至2019年期间，我国65岁及以上人口数量从1.44亿增加至1.76亿，占人口比重从10.50%上升至12.60%。由于老年人群体较其他人群抵抗力较低，兼患多种疾病，对于药品的需求相对更高。人口老龄化的日趋严重将直接导致我国药品需求的大幅提升。

2）居民收入和医疗支付能力逐渐提升

随着我国经济的发展，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不断增长，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2019年全国居民可支配收入为30,733元，比上年增长8.90%。2019年全国卫生总费用预计达65,841.39亿元，占GDP6.67%，人均卫生费用为4,702.79元，比上年增加465.81元。随着我国居民医疗卫生支付能力的上升，药品消费能力也有望得到进一步提高。此外，国家对医疗卫生的投入不断扩大，2019年国家政府卫生支出为18,016.95亿元，较上年增长9.87%。随着国家不断加大医疗卫生的投入，生物医药产品的消费能力也将不断提升。

3）产业政策带来新的机遇

从2009年3月国务院公布《关于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意见》开始，各部门先后出台政策、规划等各项措施，逐步建立健全覆盖城乡居民的基本医疗卫生制度、建立完善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制度，逐步向城乡居民统一提供疾病预防控制、妇幼保健、健康教育等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从而全面提高国民健康及医疗水平。2016年12月，国务院印发了《“十三五”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规划》，要求“十三五”期间，要在分级诊疗、现代医院管理、全民医保、药品供应保障、综合监管等五项制度建设上取得新突破，同时统筹推进相关领域改革。规划提出，到2020年，我国将普遍建立比较完善的公共卫生服务体系和医疗服务体系，比较健全的医疗保障体系，比较规范的药品供应保障体系和综合监管体系，比较科学的医疗卫生机构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

包括产业发展规划、药品流通质量管理、基层医药市场建立等在内的一系列医药卫生体制改革，一方面加强了行业监管，有助于改善竞争环境，促进行业整合，实现医药制造业的长期可持续发展；另一方面，随着医改的深化，政府逐步加大卫生投入，扩大基本医疗的受益面。这些举措将会进一步扩大药品需求市场规模，同时也为研发能力较为突出、质量控制较为有效的医药制造企业提供了快速发展的契机。

4）行业体制改革对医药研发的变革

2015年8月，国务院印发《关于改革药品医疗器械审评审批制度的意见》，将提高药品医疗器械审评审批质量、解决注册申请积压、提高仿制药质量、鼓励研究和创制新药和提高审评审批透明度作为主要工作目标。

2018年11月，中央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国家组织药品集中采购和使用试点方案》。同月，以上海为代表的11个试点地区委派代表组成的联合采购办公室发布了《4+7城市药品集中采购文件》。其中规定：“化学药品新注册分类批准的仿制药品目录，经联采办会议通过以及咨询专家，确定采购品种（指定规格）及约定采购量。”本次改革通过坚持集采量价结合、推进仿制药一致性评价工作等一系列“组合拳”实现让人民群众以比较低廉的价格用上质量更高的药品。从“4+7”试点拉开序幕，再到2019年全国扩围，2020年执行的第二批和第三批国家集采，集采常态化正在加速推进，集采会是未来几年医药产业的主旋律。

2021年1月28日，国务院办公厅发布《关于推动药品集中带量采购工作常态化制度化开展的意见》，对下一步药品带量采购做出重要部署，进一步明确药品集采的常态化机制；探索类似适应症的合并集采，中选价格与医保支付标准协同，竞争加剧。

医药行业是国民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随着经济发展和居民生活水平的提高，中国医药行业呈现持续良好的发展趋势，医药产业的地位逐渐提高。我国都出台了相应的产业支持政策，以支持本国医药行业的发展。未来，中国医药行业将继续保持增长，在国民经济中的地位将不断提升。

上述改革的实行将使得未来中国的药品定价模式逐渐回归到国际通行的将新药和通用名药分开定价的药物分类定价模式，即除在临床上有特殊治疗价值的新药外，其余药物都将进行较为激烈的价格比拼。未来医药企业的竞争力将体现在医药创新能力和产业化能力上。

公司研发及核心技术进展详见第三节－公司业务概要“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报告期内，公司未涉足新产业、新业态及新模式。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0年	2019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年
总资产	2,500,701,037	1,564,824,553	59.81	1,469,690,919
营业收入	833,802,693	1,029,294,769	-18.99	741,841,4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4,662,782	227,357,983	-27.58	112,129,1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7,366,610	198,897,143	-35.96	78,726,8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010,930,752	931,525,379	115.88	943,218,4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3,003,294	269,232,612	-58.03	179,838,11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7	0.25	-32.00	0.1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7	0.25	-32.00	0.1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32	24.16	减少12.84个百分点	11.83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8.59	12.68	增加5.91个百分点	15.59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34,716,675	200,898,221	260,598,253	337,589,5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286,061	47,364,935	55,769,018	79,814,8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1,071,905	31,602,524	47,585,816	69,250,1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749,968	38,069,077	-41,532,451	93,716,700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4.1 股东持股情况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3,17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1,792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质押或冻结情况 数量	股东性质
HKSCCNOMINEESLIMITED注1	484,000	241,867,900	23.19	0	-	未知	-	境外法人
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注1	0	210,142,560	20.15	139,578,560	139,578,56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新企二期创业投资企业	0	156,892,912	15.04	156,892,912	156,892,912	无	0	其他
杨宗孟	0	80,000,000	7.67	80,000,000	80,000,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王海波	0	57,886,430	5.55	57,886,430	57,886,43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上海复旦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0	30,636,286	2.94	30,636,286	30,636,286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InvestcoHongKongLimited注1	-383,000	26,930,000	2.58	0	-	未知	-	境外法人
上海志渊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0	26,160,000	2.51	26,160,000	26,160,000	无	0	其他
苏勇	0	22,312,860	2.14	22,312,860	22,312,860	无	0	境内自然人
赵大君	0	19,260,710	1.85	19,260,710	19,260,71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海志渊、上海达渊、上海诚渊系公司员工持股平台，公司未知其他股东是否有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本集团经营模式、三个主要产品之销售模式及销售价格、主要客户及供货商构成以及税收政策等重大事项方面，均未发生重大变化。

自新冠病毒疫情爆发以来，全国各个省市已采取紧急公共卫生措施（包括但不限于限制民众出行、对农历新年假期后的复工期实施有条件复工等）以控制疫情的扩散。本集团于二零二零年二月复工并恢复生产。

本集团营运策略首先是做好已上市产品的国内学术推广工作，使产品能在更多的患者中得到应用。在条件成熟时，尽快开展已上市产品的国际（主要是欧美）注册，惠及更多患者，获得更大的治疗价值和商业利益。其次，我国已加入国际ICH组织，这为研究的国际化奠定了基础，所以集团正在开发的中长期研究项目都必须能够同步在国内和国外（如美国）注册，以实现集团长期发展国际化的目标。最后我们需要高度关注对外投资项目的选择和发展，以平衡集团短期和长期发展计划，最终实现集团发展和股东获益的目标。

本集团于报告期内就研发体系进行了调整，我们意识到临床研究对于公司项目的推进有重大的影响，为此我们将研发中心进行了组织架构上的分割，分别成立了药物研发中心和临床医学中心。不仅如此，临床医学中心还在营销中心成立了临床研究机构，以便于更好的协调和推进已上市药物的新适应症的开发。

于报告期内，本集团产品销售收入比上一年下降19%。治疗以尖锐湿疣为代表的皮肤HPV感染性疾病和增生性疾病的艾拉®、治疗肿瘤的里葆多®及治疗鲜红斑痣的复美达®作为本集团最重要的三大产品，对本集团销售医疗产品的收入贡献达到99%。

艾拉®于二零零七年上市销售，作为国内首个光动力药物，艾拉®能够选择性地在尖锐湿疣细胞中分布和累积，加以特定波长和能量的光波照射，选择性地杀死尖锐湿疣细胞而不损害周围正常组织细胞。正是基于这种治疗特点，艾拉®对亚临床感染和潜伏感染也能起到治疗效果。因此，相比传统的治疗手段，艾拉®结合光动力的治疗方案，填补了尿道口尖锐湿疣长期缺乏有效治疗的空白，同时病人耐受性好，安全性高，不留疤痕，不良反应发生率和复发率均远远低于此前的平均水平。报告期内，艾拉®由于新冠疫情影响销量下降。二零二零年为集团贡献之销售收入与上一年相比，减少35%。

治疗肿瘤的里葆多®于二零零九年八月上市销售，是国内外首个纳米药物的仿制药物，取得较好的市场反响和口碑。本公司与上海辉正于二零一八年十月二十九日订立了盐酸多柔比星脂质体注射液（里葆多®）市场推广服务协议，自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一日起于中国境内为本公司的里葆多®提供市场推广服务。上海辉正为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交所股票号码：600267）上市的公司）之附属公司。双方的合作有助于本公司有效利用上海辉正现有团队和资源，快速提高本公司里葆多®的终端销量和市场份额，有效应对来自同类产品的市场竞争。报告期内，里葆多®为集团贡献之销售收入与去年同期相比，减少2%。

治疗鲜红斑痣的复美达®（海姆泊芬之商品名），全球首个针对鲜红斑痣的光动力药物，是集新药靶、新化合物和新适应症于一体的新药。该产品于二零一七年正式上市销售。我们为复美达®设计了一套新的销售方案，这是一个由本公司、治疗医院以及医药公司直接配送业务系统构成的治疗销售一体化新模式。于报告期内，复美达®已在全国多家医院销售，术后回馈良好，由于新冠疫情影响销量下降，二零二零年为集团贡献之销售收入与上一年相比，减少7%。本集团正在结合病例反馈尽快完善优化治疗方案过程中的关键步骤，以期形成标准化的治疗方案。本集团正在开展复美达®的美国新药注册。

报告期内，本集团仍坚持将学术推广作为市场营销的主要手段，本公司维护的光动力技术微信公众交流平台，利用微信平台形成了皮肤科临床医生网上学术交流，医疗案例分享，标准化操作视频，医生和患者之间咨询解答互动活动等网络服务体系，已成为国内相对比较知名的医药企业专业公众号。同时我们亦在探索利用该平台丰富的医生资源，开拓新的销售模式以解决目前营销环境中的部分常见问题以及患者实际就诊中的一些常见困难。我们相信，这样的投入对于本公司的产品推广、提升品牌认知度和本公司认可度均有着积极的意义。

在报告期内，本集团现有在售产品生产线已全部通过中国NMPA的GMP认证，我们的目标是建立符合国际标准的生产线，以使我们上市的药品能销售到全球。未来上海和泰州的两条生产线均将考虑进行美国FDA的GMP认证，计划时间表将结合具体产业化项目进行制定。

本公司的附属公司泰州复旦张江药业有限公司（「泰州复旦张江」）已建成两条生产线，分别用于海姆泊芬原料药及注射剂的生产。在后续自主研发的创新药物获得生产批件之前，为充分利用该等生产线的产能，本集团计划选择了多个能与复美达?共线的仿制药品进行注册。其中针对镇痛领域的帕瑞昔布钠已于二零二一年初获得中国NMPA颁发的药品注册证书，将尽快安排上市销售。此外，泰州复旦张江已建成的新固体制剂生产线，为本集团正在开发上市的奥贝胆酸做好了产业准备。未来几年本集团还将陆续在泰州投资建设新的生产线，使泰州复旦张江逐渐成为本集团集中的生产制造基地。

本公司的附属公司上海溯源生物技术有限公司（「溯源生物」）作为本集团相对独立的体外诊断试剂板块，其经营涵盖诊断试剂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各个环节。报告期内，溯源生物除了稳步推进其在体外诊断试剂和乳品检测领域的原有业务之外，多种食源性抗生素筛查试剂盒及其配套检测设备亦已获批准上市销售。此外，溯源生物利用基因编辑(CRISPR-Cas)技术用于动物微生物检测，已经取得一定的效果并开发出奶牛的五种传染性疾病的检测试剂。该类试剂计划于2021年投入使用。

本集团已成功完成从纯粹的研究开发向研究开发和产业化并重的转型，形成了研究开发、产品制造及市场营销等各部分有机结合的完整体系，集团将走上更加良性的发展阶段。

2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详见附注八。